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两只基金产品 基金合同有关条款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两只基金产品（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富安达行业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 1、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对以上两只基金产品基金合同中的前言、释义、申购和赎回、收益与分配、会计与审计和信息披露等条款进行修订。
- 2、本次上述两只基金产品基金合同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将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生效，并在本公司网站发布。
- 3、本基金管理人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本公司对上述两只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进行修订后，也将对相关基金托管协议涉及的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上述两只基金产品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本次修订的内容，将在上述两只基金产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作相应调整。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投资者可访问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adfunds.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30-69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2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